

国环评证甲字第 1901 号

**南京江宁滨江新城 (51.1km²) 区域
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简本)

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南京国环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本简本内容由南京国环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并经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确认同意提供给环保主管部门作为南京江宁滨江新城（51.1km²）区域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批受理信息公开。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南京国环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本简本文本内容的真实性、与环评文件全本内容的一致性负责。

目录

1 区域跟踪评价概况.....	1
1.1 任务由来.....	1
1.2 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2
2 总体规划和原环评要点.....	5
2.1 规划要点.....	5
2.2 原环评批复要点.....	13
3 区域总体发展跟踪评价情况.....	17
3.1 发展规模分析.....	17
3.2 进区企业概况及产业定位分析.....	17
3.3 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8
3.4 环境风险跟踪评价.....	18
3.5 区域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评价.....	19
4.6 区域环境质量跟踪评价.....	22
4.7 新城存在的问题.....	23
4 公众参与.....	24
5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25
6 联系方式.....	26

1 区域跟踪评价概况

1.1 任务由来

2004 年，修编后的《江宁区近期建设规划（2004—2007）》，提出了“一核三元”的全区空间布局战略，提出建设滨江新城的发展目标。随着南京市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的修编，南京滨江新城被纳入全市总体发展战略，成为南京市八大新城之一。

南京江宁滨江新城规划面积为 51.1km²，具体规划范围为：北至江宁河、南至铜井河、西至长江、东至宁马高速。其规划范围包括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全境及部分江宁街道管辖范围。滨江新城由滨江经济开发区和江宁街道共同进行建设管理。

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成立于 2003 年 5 月，2006 年 5 月 31 日经国家发改委审核，批准为省级开发区。根据《关于第十二批落实四至范围的开发区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公告 2006 年第 25 号，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四至范围为：东至宁芜铁路，南至牧龙河，西至丽水大街，北至江宁河。规划面积为 553 公顷。

江宁街道于 2006 年 3 月份由原江宁街道和铜井镇管辖区域合并而成，辖区总面积 258 平方公里，下辖 13 个社区和 10 个村。

2006 年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南京江宁滨江新城（51.1km²）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 年 3 月 9 日取得江苏省环保厅批复即《关于对南京江宁滨江新城（51.1km²）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管[2007]51 号）。

随着新城引进项目不断增多，新城发展与周边环境之间的协调开发与保护的难度较大，一些过去没有引起关注的环境问题会日益凸现。新城管理者充分意识到当前严峻的环保形势和环保工作的重要性，本着对环境负责的态度，对滨江新城进行跟踪性评价，对现有环境问题进行分析，总结新城在环境污染控制与治理的经验和教训，提升发展档次，使新城向生态型、环保型新城发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并根据《关于开展产业园区规划环评及跟踪评价的通知》的具体要求，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南京

国环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南京江宁滨江新城（51.1km²）区域范围进行跟踪性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组织了有关人员对该区域进行现场踏勘，收集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1.2 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1）大气评价范围

本次环评大气评价范围确定为园区及边界外 1km 的范围。

（2）地表水评价范围

区域主要河流铜井河全河段、牧龙河全河段、总长 22.5km 的长江江宁河段。

（3）声环境评价范围

新城及周边 500m 范围。

（4）生态环境评价范围

新城规划用地范围及周边生态红线区域。

环境敏感区包括新城范围内及周边的生态红线区、水环境保护目标、文教单位以及居民生活区等。新城范围内及周边的生态红线区、环境空气及声环境敏感目标分布见表 1.2-1。

表 1.2-1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规模（户）	方位	距开发区最近距离（km）	功能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以及声环境	官塘	90	E	规划范围内	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区、声环境达功能区要求
	二府庄（西）	65	E		
	八府	68	E		
	周巷	78	NE		
	官山	119	NE		
	梅府庄	130	NE		
	王家	56	NE		
	中村	17	NE		
	后梢	54	NE		
	郭庄	66	NE		
	江宁初级中学	在校师生 927 人	N		
	牧龙湖壹号	782	N		
盛江花苑（主园、	3240	N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规模（户）	方位	距开发区最近距离（km）	功能执行标准
	银杏园、玫瑰园、牡丹园、玉兰园、石榴园)				
	宝弛景秀苑	186	N		
	江宁社区（南）	1520	N		
	司家社区	28	N		
	司家庄	135	N		
	司家小苑	126	N		
	高场	64	N		
	柏家桥后	97	N		
	窑凹	187	N		
	刘家庄	129	N		
	谢家村	189	N		
	蒋家湾	53	N		
	小碾	112	N		
	后官山口	83	N		
	中屯营	79	NW		
	新洲新村	225	NW		
	新洲八组	86	NW		
	仙人矶	65	W		
	新铜花苑	3670	S		
	铜井初级中学	在校师生约 1130人	S		
	独村	78	SE		
	红庙	76	SE		
	张绪村	98	SE		
苏桥	61	SE			
张村	79	SE			
周村	21	SE			
大气环境 以及声环境	二府庄（东）	26	E	388	
	花庄	105	E	37	
	西水桥	104	E	432	
	东水桥	82	E	642	
	上湖社区幼儿园	在校师生约 80人	NE	681	
	上湖小学	在校师生约 450人	NE	690	
	杭家	60	NE	34	
	芮家坝	75	NE	338	
	黑城	83	NE	363	
	柏胜村	115	NE	105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规模（户）	方位	距开发区最近距离（km）	功能执行标准
	赵府村	55	NE	224	
	乔家	216	NE	887	
	李家	162	NE	295	
	高公	60	NE	336	
	马场	95	NE	119	
	大塘	227	NE	21	
	康家圩	80	N	716	
	小庄	225	N	789	
	李家园	96	N	91	
	江宁社区（北）	1160	N	11	
	江宁镇中心小学	在校师生约 1250	N	368	
	梅府	175	N	774	
	庙脚	320	N	398	
	沙地	29	S	827	
	铜井社区	2650	S	12	
	铜井中心小学	在校师生约 740人	S	480	
	土桥	83	S	286	
	郭塘	97	S	494	
	东桥	50	SE	448	
	念家	80	SE	42	
	李庄	120	SE	500	
	九庙桥	97	SE	77	
	俞村	83	SE	319	
	共和村	131	SE	51	
	牧龙社区	51	SE	833	
	九车塘	137	SE	828	
	杏塘	91	SE	542	
	塔下村	134	SE	46	
	下陈庄	23	SE	629	
	上陈庄	46	SE	834	
	邵家	37	E	310	
	钟庄	78	E	471	
	管村	111	E	664	
	陈家高场	20	E	52	
	槽坊	63	E	294	
	仓门	166	E	339	

2 总体规划和原环评要点

2.1 规划要点

滨江新规划面积为 51.1km²，规划范围包括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全境及部分江宁街道管辖范围。2006 年 6 月，由南京市江宁区规划局、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共同编制完成《南京市江宁区滨江新城总体规划（2006-2020）》，并以此规划为基础同时兼顾《江宁铜井（滨江）港区规划》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1.1 《南京市江宁区滨江新城总体规划（2006-2020）》概述

2.1.1.1 规划范围及面积

南京市江宁区滨江新城南北向以铜井河、江宁河为界，利用铜井河湿地和江宁河的生态廊道形成新城的南北用地边界，避免用地无序扩张，并构成与板桥新城的阻隔绿带，东西以长江和宁马高速为界，限定产业扩展相对集中在交通走廊之间，规划范围约 51.1 平方公里。

2.1.1.2 功能定位

都市圈承东启西、向南辐射的战略性增长区域；沿江开发“钢铁-制造业”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江宁区基础产业和综合物流业的重要载体；江宁西部全面推进城市化的空间载体，具有综合功能、相对独立的产业新城。

2.1.1.3 人口规模

人口规模：江宁区滨江新城规划近期 13 万人、远期人口 24.9 万人。

2.1.1.4 规划布局结构

南京市江宁区滨江新城的城市空间结构将形成“一轴、三带、八大组团”的

带状发展格局”。

（1）轴—地铁综合发展轴

结合地铁 8 号线沿滨江新城景明大街选线，规划建设地铁综合发展轴，包括了链珠状的公共服务中心和产业综合服务带两大部分，培育沿江“钢铁-制造业”产业链延长和壮大所需的商务、创新环境和服务支撑体系，强化交通引导城市的发展策略。

产业综合服务带：结合地铁的建设和景明大街的功能设计，布局以服务工业区为主要目标的工业展览、产业孵化、教育培训、工业办公、工业配套居住、休闲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

链珠状的公共服务中心：结合地铁站点形成若干不同规模的商贸中心节点，围绕地铁站点建设集商务、娱乐、酒店、大型高密度居住组团于一体的轻轨综合发展区，为滨江产业带提供高层级的综合服务支持。

（2）三带

①产业新城发展带

规划有意识地将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建设限定在大型交通走廊以西地区、呈带状布置本地区主要的产业用地，形成与板桥新城产业充分对接的城市发展轴，满足“钢铁-制造业”产业链的衍生、主城产业扩散的空间需求。

②长江景观风光带

建设以长江沿岸湿地为主体的长江景观风光带，通过加强沿河景观界面的城市设计，鼓励休闲旅游业的发展和娱乐、体育休闲设施的设置，突出长江沿江在城市功能、景观和人居生活中的地位，营造滨江城区的整体意象。

③物流综合功能带

205 国道和宁马高速之间的狭长地块，从西到东，依次有宁芜铁路复线、南合城际铁路、宁芜城际铁路、205 国道、宁马高速公路，为滨江综合物流业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和不可多得的土地储备。未来依托该地区多种交通方式带来的便利条件，发展专业市场、生产物资交易市场、仓储、商贸、信息服务工业和配套居住于一体的综合性商贸园区，包括专业化运输、金融、商业、消费型服务业、居住和政府服务功能等，进一步支撑江宁区综合物流业发展。

（3）八大组团

结合河流、主干路网布局，将滨江新城划分为江宁组团、中心区组团、中小企业组团、启动区组团、基础产业组团、先进制造业组团、港口和临港工业组团、铜井组团等八大组团，通过组团内功能相对完整，应对发展阶段对整体结构合理性的冲击，强化建设的时序和相应的发展策略。

2.1.1.5 用地布局规划

(1) 工业用地规划

规划滨江新城工业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1214.54 公顷，滨江新城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的原则，形成特色明显、配套设置齐全的产业集聚区，结合交通设施特点布局形成 4 片主题工业园区，促进产业集群化。

①先进制造业园区：主要分布在盛安大道、205 国道、宁远路、景明大街所包围的地块内，总面积为 278.92 公顷。主要是承接马鞍山、梅山钢铁产业链的下游产业的发展和衍生，积极发展机械装备、生物与医药、电气设备、汽车零部件产业等高资金密集型产业，提升沿江产业的规模和水平。用地以一、二类工业为主。

②基础产业园区：依托港口运输优势和临江水源充足的优势，结合风向和其运输条件要求，集中发展为以电力、大型机械为主的大型企业集聚地区，服务于以大宗生产系统为特点的企业发展。总面积为 222.79 公顷，用地类型以二类工业用地为主。

③临港工业园区：主要以大型机械制造业和物流仓储（煤、钢铁、矿石建材）为主。用地面积为 227.95 公顷。

④中小型企业园区：主要发展新型建材、食品饮料、服装和服装面料产业，以解决街道及周边农村城市化就业的问题。园区①用地面积为 168.84 公顷。园区②用地面积为 145.3 公顷。

(2) 居住用地规划

规划共安排住宅发展用地约 471.77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13.0%，人均居住用地 18 平方米，并形成 3 片相对集中、特色各异的居住区，以及 6 处相对独立的产业居住配套服务区。

① 江宁组团居住区

以 8 地铁号线为界，以南是滨江新城集中居住配套启动建设区。依托原江宁镇改造和复建小区的带动，滨江新城建设居住用地面积约 157.06 公顷，居住人口 6.1 万人，主要提供服务外来务工人员和中低收入阶层居住要求的经济适用房，以及农民复建房小区为主的低成本福利房。

②中心区组团居住区

地铁 8 号线以北，总居住用地面积约 222.41 公顷，居住人口约 7.1 万人，是中高档住宅市场发展和接纳南京“郊居化”人口的主要地区。

③铜井组团居住区

南部居住组团以普惠路、景明大街、汤铜路、205 国道为界，包括铜井复建小区，规划沿普惠路设置商业网点及配套服务设施。南部居住组团既考虑原铜井镇拆迁居民的需求，同时也考虑远期服务港口和临港工业区新城家庭居民的需求，总用地面积 75.84 公顷，规划居住人口 3.0 万人。

④产业居住配套服务中心住宅混合区

为了避免每个企业单独建设自己的宿舍区，按照配套社会化原则在园区内规划建设集中的 6 个配套居住区，作为直接为工业区、仓储区服务，有一定配套设施的成片单身宿舍区用地，包括打工楼、廉租房等较低标准的住宅和小型金融、商业、消费型服务业和政府管理服务功能。总面积 109.07 公顷，居住人口 8.7 万人。

(3)公共设施用地规划

规划公共设施用地总面积为 228.41 公顷（包括商办混合用地），占建设用地的 6.3%，人均用地 8 平方米。

(4)仓储物流用地规划

规划仓储物流用地 5.41 公顷，占建设总用地的 1.3%。规划结合铜井(滨江)港区的建设，在港区西部建设安排集中的仓储物流用地。主要为工业园区内依托港口运输的企业提供货物加工、运输和配送等服务，通过港口、物流园区和临港工业、铁路货运站和公路快运的快速转运、发展现代物流业。

(5)对外交通用地规划

规划对外交通用地面积 230.07 公顷，占建设用地总量的 6.3%。具体包括：

轨道交通用地：地铁 8 号线结合景明大街建设，不单独另占土地，另在地铁

8 号线末端、汤铜路以南规划预留地铁编组用地。

港口用地：规划铜井河至牧龙河之间建设 5000 吨级内河港区，港区分为通用区和散货区，面积 178.40 公顷。

公路用地：包括宁马高速公路和汤铜路用地，共 20.44 公顷。

(6)道路广场用地规划

规划道路广场用地面积 717.27 公顷，占滨江新城建设用地的 19.8%。

(7)市政设施用地规划

规划安排独立占地的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48.72 公顷，占滨江新城建设用地的 1.3%，主要包括两个污水处理厂和消防站、变电站、天然气调节站等用地。

(8)绿地规划

根据建设“绿色江宁”的总体要求和将滨江新城建成山、水、城、林融为一体的花园式新城的目标要求，以南山湖、长江为背景，利用丰富的湖、塘资源建设大量的滨水绿地，建设 5 个市级公园、11 个社区公园，沿城市快速路、主干道两侧各控制 10-30 米的道路绿地，构建点、线、面结合、特色鲜明并深入城区各个组团内部的公共绿地系统。规划绿地面积共 674.74 公顷，其中公共绿地 356.95 公顷；生产防护绿地 317.79 公顷。

(9)生态用地

生态用地包括水域和生态绿地，用地规模为 932.68 公顷。

(10)发展备用地

205 国道和宁马高速之间的狭长地块，从西到东，依次有宁芜铁路、宁芜城际铁路、205 国道、宁马高速公路，为滨江综合物流业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和不可多得的土地储备。由于目前宁芜铁路仍紧邻 205 国道，尚未搬迁，因此为了应对地区长远发展需求，本次规划将这一地区划为弹性发展单元，以发展备用地形式预留 548.59 公顷，规划发展专业市场、生产物资交易市场、仓储、商贸、信息服务工业和配套居住于一体的综合性商贸园区，进一步支撑江宁区综合物流业发展。

2.1.1.6 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工程规划

★2010 年临时性水厂起过渡作用，江宁第三水厂投入一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 25 万 m³/d，占地 9 公顷。同时区域供水的配套管道亦同步敷设。

★2020 年江宁第三水厂总建设规模为 100 万 m³/d，同时区域供水的配套管道亦同步完善，废除现状水厂。

(2) 污水工程规划

按照《南京市江宁区滨江新城总体规划》，区域污水系统分为 2 个，每个污水系统规划 1 座污水处理厂：

★滨江第一污水厂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占地面积：10hm²。近期建设规模为 3.5 万 m³/d，占地面积 4.5hm²。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牧龙河。

★滨江第二污水处理厂规模为 5 万 m³/d，占地面积：9hm²。近期建设规模为 1.5 万 m³/d，占地面积 2.5hm²。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江宁河。

滨江新城给排水设施近期建设规划见图 3.1-3、滨江新城给水工程规划见图 3.1-4、滨江新城污水工程规划见图 3.1-5。

(3) 雨水排除及防洪排涝

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管网布置充分考虑近远期结合。尽量减少雨水提升量，管网尽量顺坡布置。

沿规划路网设置城市雨水排涝管网，道路路幅宽度 $\geq 40\text{m}$ 时，设置双排管渠，以减少管渠埋深。

充分利用地形、河沟，采用多排出口，就近排入河流、沟涌。

个别地方，由于受地形等诸多原因限制，无法自流排出时，设置雨水泵站抽排。滨江新城雨水工程规划见图 3.1-6。

(4) 电力工程规划

规划区内主要变电设施为 220kV、110kV 变电站、35KV 变电站升为 110KV 变电站。220kV 变电站主要位于滨江新城边缘，接近负荷中心。本次规划 2 座 220kV/110kV/10kV 变电站。

110kV 变电站主要位于负荷中心。本次规划 8 座 110kV 变电站，其中两座为 35kV 变电站升压改造而成；另外 6 座与规划区内开发配套新建。近期保留江

宁、铜井两座 35kV 变电站，远期提升为 110kV 变电站。

(5)能源结构规划

在天然气（NG）到来之前，积极发展管道燃气，建设压缩天然气（CNG）或液化石油气（LPG）区域气化站（纯气或混空气，占地 1.2 公顷），使新建居住、公共建筑及小型工业用户使用安全方便的管道燃气，大型工业用户自设专用液化石油气气化站满足生产用气需要。天然气到来时，管道燃气气源全部转为天然气。本区天然气气源为滨江高中压调节站，液化石油气气源来自本区规划的气化站及瓶装供应站。管道气化率 2010 年达 98%（天然气占 60%），2020 年达 100%（天然气占 90%）。滨江新城燃气工程规划见图 3.1-7。

(6)供热工程规划

滨江新城由南京纺织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供热系统集中供热。供热系统为 3 台 75t/h 循环流化床（CFB）锅炉。

2.1.2 江宁铜井（滨江）港区规划概述

2.1.2.1 规划范围

南京江宁铜井(滨江)港区规划的范围为：南京市辖区内长江右岸慈湖河口～江宁河口 18.0km。

2.1.2.1 港口性质与功能

铜井（滨江）港区腹地位于南京市主城区西南部，地处江苏、安徽两省交界处，北邻上海宝钢集团梅山钢铁公司，南接马鞍山和芜湖市，东依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对外交通方便，据此，港区性质可概括为：作为南京港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江宁区及马鞍山地区服务，是南京市江宁区招商引资的平台，是南京市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港区将建设成为以金属矿石、钢铁、非金属矿石运输为主、内外贸兼顾、仓储与物流结合，公用和专业码头并重，港区布局与开发区布局相协调、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文明环保，与其他运输方式相互结合的现代化港区。

主要功能：现代化的港口装卸、储存、中转换装功能；通达的多式联运功能；科学的运输组织管理功能；智能化、数字化的信息功能；配套的生产生活服务功

能；带动临江工业发展的功能；商贸功能；港口物流园区的功能。

2.1.2.2 岸线利用规划

根据《南京市长江岸线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和《南京市沿江开发详细规划》，慈湖河口～牧龙河口之间，长约 7.0 公里岸线，岸线前沿水深为 2 级，岸线稳定性为 2 级，淤积，综合资源条件等级为 2 级；牧龙河口～江宁河口之间岸线长 11.0 公里，其中 3 级岸线长 8.5 公里，其余为 2 级，为淤积、浅水岸段。

根据港口运量预测及滨江新城总体规划，对本河段岸线规划如下：

(1)慈湖河至铜井河段岸线

慈湖河以下 0.6km 河段，为新济洲分汊河段的入口段，水流流态较差，且位于慈湖河口不宜建港，规划为自然岸线；铜井河河口段水流流态较差，结合江宁第三水厂选址，规划铜井河河口及上游 1.3km 范围内岸线为水源保护岸线。慈湖河口至铜井河口中段约 2.5km，水深及流态条件可以建设码头，为预留港口岸线。

(2)铜井河至牧龙河河段岸线

本河段全长约 2.6km，河段顺直，深泓贴岸，是码头建设的良好地段，扣除十字河口 0.1km 的自然岸线，规划为港口岸线。其中铜井河至十字河 0.82km 岸线为预留港口岸线；十字河至牧龙河 1.68km 岸线，为港口岸线。

(3)牧龙河口—江宁河口段岸线

本河段全长约 11.0 公里，牧龙河下游约 1.0 公里处现有铜井水厂（现征用为临时水厂），规划水厂上游 1.0 公里至河下游 0.2 公里为水源保护岸线。根据《南京市环境保护规划》，本河段为江宁子汇洲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和江宁烈山鱼类保护区，严格控制新的占用，建议已经占用的单位搬迁，故将此河段水源保护岸线以外的其它岸线规划为生态保护岸线。

综上所述，滨江新城岸线总长分别为 18.0km，目前港口使用岸线共计 0.2km，占岸线总长的 1.1%。

岸线规划按使用功能划分为港口岸线、自然岸线、水源保护岸线、生态保护岸线共 4 大类。其中，港口岸线 5km，占岸线总长的 27.78%；自然岸线 0.7km，占岸线总长的 3.89%；水源保护岸线 2.5km，占岸线总长的 13.89%；生态保护岸线 9.8km，占岸线总长的 54.44%。

2.1.2.3 港口总体规划

(1) 总体规模

2010年铜井（滨江）港区总通过能力970万t，其中，杂货总通过能力370万t，散货总通过能力600万t。

总泊位数8个，其中10000t级杂货泊位5个，10000t级散货泊位3个。

2010年共有锚地2个，子母洲锚地为海轮锚地，潜洲锚地为江驳锚地。

2020年南京港总通过能力1540万t，新增通过能力570万t。其中，杂货总通过能力590万t，新增220万t；散货总通过能力900万t，新增300万t。

总泊位数13个，新增5个。其中，10000t级杂货泊位8个，新增3个；10000t级散货泊位5个，新增2个。

2020年共有锚地2个，扩大子母洲锚地、潜洲锚地。

(2) 港区规划

规划港区位于铜井河至牧龙河之间，分为通用区和散货区。通用区布置8个10000t级通用泊位，散货区布置5个10000t级散货泊位，预留2个10000t级散货泊位。

2.2 原环评批复要点

根据《关于对南京江宁滨江新城（51.1km²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管[2007]51号），原有环评批复概要如下：

1、明确区域环境保护的总体要求

以科学发展观指导滨江新城的建设和环境管理，实现区域经济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滨江新城建设须坚持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的原则，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推行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并按照ISO14000标准体系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努力将滨江新城建成生态型城市。鼓励与扶持企业内部和企业之间副产品与能源梯级利用，使废弃物实现减量化、资源化、循环利用。提倡与推行节水措施，积极探索中水回用途径。

2、优化滨江新城产业结构，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滨江新城产业定位，工业区鼓励和优先发展污染低、技术含量高、资源节约的高新技术产业，严格限制用水量大的项目，非产业定位方向的项目一律不得进入滨江新城。滨江新城工业区引进项目须严格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目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通知》（苏政办发[2006]140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推进环境保护工作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苏政发[2006]92号）等国家和省有关政策和规定的要求，提高建设项目环境准入门槛。入区项目须采用国内外先进水平的生产工艺、设备并配套技术可靠、经济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资源利用率、水重复利用率及污染治理措施均须达到清洁生产国内甚至国际先进水平，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禁止引进有持久性有机污染、排放致癌、致畸、致突变物质、排放恶臭气体、有放射性污染及排放属“POPS”清单内有关物质的项目，杜绝高污染、高风险和高投入、低产出的项目入区。

3、合理规划滨江新城布局，完善总体规划

进一步优化并落实滨江新城尤其是长江岸线的规划布局，落实《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T338-2007）相关要求，加强内部的功能划分，合理选择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位置，尽量把工业区废气、噪声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区内废污水对长江等水体的影响减小到最低程度，保障滨江新城居民的生活质量及长江饮用水安全。滨江新城所有新、改、扩建设项目在环评阶段均须充分征求附近居民意见，居住区周边不得建设有噪声扰民和废气污染的企业。

制定科学的搬迁方案，工业区内现有分散居民点须分批及时搬迁，已批准建设的入区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的居民必须立即搬迁，确保居民生活质量不下降。

4、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中水回用”的要求规划建设滨江新城给排水系统，并加快建设进度。滨江第一污水厂最终处理规模不得突破10万m³/d，其一期工程须于2008年建成并投运，滨江第二污水厂最终处理规模不得突破5万m³/d，其一期工程须于2009年建成并投运，滨江新城内所有工业和生活废污水均须按相应接管要求及时接入滨江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新入区企业不得设置污水外排口，已有排污口须在污水厂及收集管网建成投运后立即取缔。规划并落实“中水”回用的基础设施及途径，清下水、污水处理厂尾水

尽可能用作绿化、地面冲洗、道路喷洒等，减少滨江新城的新鲜用水量。

进一步加快滨江新城规划的集中供热中心及供热管网建设进度，新入区企业不得自建锅炉，确因工艺需要建设的加热设备必须使用天然气、轻质柴油、电等清洁能源，一旦实现集中供热，区内现有燃煤锅炉须立即取缔。入区企业生产废气须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并严格控制各类废气无组织排放，尽可能变无组织为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标准；工业炉窑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

滨江新城不设置固体废物处置场所，但须建立统一的固废（特别是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危险废物处置须纳入南京市危废处理系统，鼓励工业固体废物在区内综合利用。区内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须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5、加强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改善环境质量

针对区内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加强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污染物超标排放企业须限期整改，达不到整改要求的企业，须责令其停止生产或关闭。同时，搬迁、关停不符合滨江新城产业定位的三类工业企业。

6、加强滨江新城生态环境建设

落实报告书中关于沿河沿路绿化带、规划居民区和滨江新城周围生态隔离带等绿地系统建设要求，建成具有较强生态净化功能和污染监测指示功能的绿化系统，努力打造生态型滨江新城。景明大街东西两侧与混合区之间须设置不少于 20 米的绿化隔离带，混合区与工业区之间须设置不少于 50 米的绿化隔离带；铜井居住组团与港口及临港工业组团、中小企业组团之间须设置不少于 100 米宽的绿化隔离带，江宁镇组团与启动区组团、新中心区组团与中小企业组团之间须设置不少于 100 米的绿化隔离带。

7、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制定配套应急预案

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滨江新城所规划工业区的环境安全管理工作，制定危险化学品的登记管理制度，在滨江新城基础设施和企业生产项目运营管理中须制定并落实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和应急预案，区内各危险化学品库区及使用危险化学品

的生产装置周边须设置物料泄漏应急截流沟，防止泄漏物料进入环境，储备事故应急设备物资，定期组织实战演练，确保区域环境安全。污水处理厂及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均须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污水池，严禁污水超标排放。

8、加强滨江新城环境监督管理，建立跟踪监测制度

由江宁区环保局在滨江新城设立派出机构，统一进行环境监督管理。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控计划，对区内外环境实施跟踪监控，以便及时调整滨江新城工业区总体发展规划和相应的环保对策措施，实现滨江新城内外的可持续发展。

9、滨江新城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滨江新城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江宁区及南京市总量指标内，其中水污染物总量指标纳入滨江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指标计划内、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在南京纺织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指标计划平衡，不另行核批。非常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可根据环境要求和入区企业实际情况由负责建设项目审批的环保部门核批。

3 区域总体发展跟踪评价情况

3.1 发展规模分析

南京江宁滨江新城总规划面积共 51.1km²，原有环评面积为 51.1km²，目前已经完成 18.4 平方公里开发任务，初步形成了中心产业区、港口物流区、滨江新城三大开发组团。

3.2 进区企业概况及产业定位分析

目前区域内有约 166 家规模以上企业进驻，按照行业类别来分，不同行业类别的企业个数和比例见表 4.1-4。开发区行业类别以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玻璃制品业、其他制造业（含塑料、日用品、家具等）、建材、现代物流业为主，其中装备制造业 89 家，玻璃制品业 7 家，其他制造业 24 家，建材 9 家，服装纺织 4 家，纸制品加工 5 家，电子信息 10 家，食品加工 2 家，现代物流业 7 家，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 2 家，其他企业 7 家。区域主要企业分布见图 3.2-1。

表 3.2-1 区内不同行业的企业统计情况

行业	装备制造业	玻璃制品业	其他制造业	建材	服装纺织	纸制品加工	电子信息	食品加工	现代物流业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	其他
个数	89	7	24	9	4	5	10	2	7	2	7
比例 (%)	53.6	4.2	14.5	5.4	2.4	3.0	6.0	1.2	4.2	1.2	4.2

目前新城内引进企业绝大多数属于开发区鼓励类企业。少数企业生产含有限制类生产项目，主要为喷涂、表面处理等工艺，涉及上述工艺的企业主要有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南京中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南京林肯电气有限公司、南京实久钢结构有限公司、江苏凯宫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等。但上述企业均符合原有环评批复中对新城产业政策的要求。

3.3 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3.3.1 污水处理厂建设

滨江新城污水处理厂位于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城北端丽水大街（10 号路）与江宁河之间，服务面积 51.1 平方公里，污水处理厂拟建规模为远期 15 万 m³/d，近期 7 万 m³/d，一期工程 3.5 万 m³/d，主要解决近期滨江经济开发区的工业企业产生废水及生活污水，目前一期工程运行正常。污水处理厂污水采用 Carrousel2000 氧化沟工艺+砂滤工艺，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口设于长江江宁河河口上游 1.1km 处，管道输送穿江堤后通过明渠进入长江。

新城现状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目前新城内主要道路均布设市政污水管网，企业污水可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滨江新城污水处理厂，新城入区企业污水已 100%接入管网。

3.3.2 区域供热情况分析

根据原环评批复，开发区应实行集中供热。滨江新城原规划建设南京纺织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由于南京纺织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相关项目未建设，因此目前滨江新城无集中供热设施。

3.3.3 区域危废处置措施分析

滨江新城内企业的一般工业固废大部分进行回收利用，回收利用率 97.46%，剩余一般固废进行无害化处置。企业产生的危险固废依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开发区危废主要交由南京汇丰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和南京净佳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3.4 环境风险跟踪评价

根据滨江开发区管委会统计资料，自建区以来，开发区未发生重大的火灾、爆炸及毒性气体环境污染事故。

滨江开发区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了滨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污染

事故应急指挥部，对应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企业（或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及可以调动的应急资源，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响应等级分为一般（III级响应）、较大（II级响应）、重大（I级响应）三级。

新城内已编制环境应急预案的企业较少，且新城内尚未建立自动监测站，未形成环境应急监测体系，尚未形成危险源集中监控和应急指挥平台。

3.5 区域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评价

滨江新城清洁生产指标参照《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HJ274-2015）的考核体系，考核指标体系包括经济发展、物质减量与循环、污染控制、园区管理、增加指标等4个方面24项指标，并在此甚而上增加了引导园区发展低碳经济建设管理的其他指标，考核目标分2015年和2020年两个阶段目标。滨江新城目前各项指标指标值见下表3.5-1：

表 3.5-1 综合类生态工业园区相关指标

项目	序号	指 标	单 位	考核值	现状值		
					2012	2015	2020
经济发展	1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15	47.5	50	55
物质减量 与循环	2	单位工业用地工业增加值	亿元/km ²	≥9	8.23	12	20
	3	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	吨标煤/万元	≤0.5	0.03	0.03	0.02
	4	综合能耗弹性系数		<0.6	-0.04	0.4	0.5
	5	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	m ³ /万元	≤9	3.51	3.2	3
	6	新鲜水耗弹性系数		<0.55	0.27	0.3	0.4
	7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产生量	t/万元	≤8	8	7.5	7
	8	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	t/万元	≤0.1	0.07	0.05	0.04
	9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75	59.3	78	85
	10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85	94.9	96	98
	污染控制	11	单位工业增加值 CODCr 排放量	kg/万元	≤1	0.33	0.25
12		COD 排放弹性系数		<0.3	-0.27	0.20	0.20
13		单位工业增加值 SO ₂ 排放量	kg/万元	≤1	0.1	0.1	0.08
14		SO ₂ 排放弹性系数		<0.2	-0.35	0.15	0.15
15		危险废物安全处理处置率	%	100	100	100	100

项目	序号	指 标	单 位	考核值	现状值		目标值	
					2012	2015	2020	
	16	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85	100	100	100	100
	17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8	废物收集和集中处理处置能力		具备	具备	具备	具备	具备
园区管理	19	环境管理制度与能力		完善	完善	完善	完善	完善
	20	生态工业信息平台的完善度	%	100	100	100	100	100
	21	园区编写环境报告书情况	期/年	1	1	1	1	1
	22	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实施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23	公众对环境的满意度	%	≥90	95	96	98	98
	24	公众对生态工业的认知率	%	≥90	97	98	98	98
增加指标	25	清洁能源占一次能源比重	%	—	0	35	40	
	26	单位工业增加值氨氮排放量	kg/万元	—	0.004	0.004	0.003	
	27	单位工业增加值 NO _x 排放量	kg/万元	—	0.08	0.06	0.05	
	28	绿化覆盖率	%	—	33	35	40	
	29	建立碳排放监测、统计和监管体系		—	—	具备	完善	

由综合类生态工业园区指标分析可见，滨江新城的清洁生产水平属于国内先进水平，但距生态型工业园的要求尚有一定距离，主要表现在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较低。

根据对区域内企业清洁生产水平的初步调查可知，目前入区企业各项目生产技术、单位产品物耗、能耗、产排污量、水资源利用情况均符合各行业的清洁生产要求。区域内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属于中上等，大部分属于国内、国际先进水平，还有少部分为国内中等水平。

滨江新城区域内通过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见表 3.5-2，循环经济试点企业见表 3.5-3。

表 3.5-2 区域内通过清洁生产审核企业表

序号	企业名称	通过时间
1	南京江宁滨江超细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06 年
2	南京一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6 年
3	南京新一棉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2007 年

4	立维腾（南京）有限公司	2007 年
5	上海宝冶建设有限公司	2008 年
6	南京固得仓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8 年
7	南京闽和铸钢有限公司	2009 年
8	南京皇家聚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09 年
9	南京宝色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南京有多利物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南京联合荣大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南京佳盛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 年
13	南京意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2 年
14	江苏统博电气有限公司	2012 年
15	南京凯燕电子有限公司	2013 年
16	江苏顺力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2013 年

表 3.5-3 区域内循环经济试点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通过时间
1	南京江宁滨江超细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08 年
2	南京一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8 年
3	南京新一棉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2009 年
4	立维腾（南京）有限公司	2009 年
5	上海宝冶建设有限公司	2010 年
6	南京皇家聚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10 年
7	南京闽和铸钢有限公司	2011 年
8	南京宝色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9	南京有多利物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南京佳盛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南京意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南京联合荣大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3	南京凯燕电子有限公司	2013 年
14	南京滨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3 年

*说明：南京滨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循环经济建设内容包括：中水回用改造、污水管网完善、循环经济信息化平台建设。

4.6 区域环境质量跟踪评价

（1）大气环境

滨江新城所在大气环境中各个监测点的 SO₂、NO₂ 小时浓度及日均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各监测点的 PM₁₀、TSP 日均值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各监测点的二甲苯小时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允许浓度；二甲苯日均浓度、甲苯小时浓度及日均浓度均符合《前苏联居民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大允许浓度》；非甲烷总烃小时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日均值符合以色列标准；氯化氢未检出。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经污染指数平均值对比，现状监测结果中，NO₂、PM₁₀、TSP、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有所增加；SO₂ 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有所降低；氯化氢两次监测均未检出。

（2）地表水环境

长江监测断面（W1~W5）各项指标均达到 II 类水质标准；牧龙河监测断面（W6~W7）各项指标均达到 IV 类水质标准；江宁河监测断面（W8~W11）各项指标均达到 IV 类水质标准。

经污染指数平均值对比，现状监测结果中，pH、DO、COD_{Mn}、总磷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有所增加；COD_{Cr}、氟化物、石油类、六价铬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有所降低；氨氮两次监测污染指数基本不变。

（3）地下水环境

监测结果表明，地下水各项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IV 类标准，主要污染因子为氨氮，各监测点其他指标均可达 II 类标准。目前区内生产、生活都用自来水，不再使用地下水。与原环评监测相比，本次环评因子中氨氮和硝酸盐浓度指标有不同程度的上升；COD_{Mn}、氟化物、氯化物、亚硝酸盐浓度指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4）声环境

监测结果表明，各噪声测点无论昼间还是夜间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3、4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声环境状况较好。与原环评

监测数据相比，开发区建成区内，除 3 类区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较原环评监测值有所增高，2 类和 4a 类区昼间、夜间及 3 类区夜间监测值较原环评监测值显著降低。

（5）土壤环境

监测结果表明，土壤中各项指标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中二级标准。经污染指数平均值对比，现状监测结果中，铬、铜、铅、锌、砷、镍、汞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均有所增加；镉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有所降低。

（6）底泥

由现状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断面底泥中各监测因子浓度均符合《农用污泥污染物控制标准》（GB4284-84）。经污染指数平均值对比，现状监测结果中，铅、砷、汞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均有所增加；镉、铬、铜、锌、镍污染指数较之原有环评监测值有所降低。

4.7 新城存在的问题

（1）区内企业“三同时”验收执行率较低

根据调查，开发区内 166 家规上企业中，已完成“三同时”验收的企业共计 68 家，“三同时”验收执行率仅为 40.1%。

（2）基础工程建设进度较慢，区内尚未实现集中供热，危险废物依托新城区外企业进行处置。

滨江新城原规划建设南京纺织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由于南京纺织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相关项目未建设，因此目前滨江新城无集中供热设施。

（3）开发区内建设进度较缓慢，大量农村住宅、农用地未完成拆迁征用。

（4）区内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企业尚未较少。

（5）区内大件码头、永辉码头及其部分陆域厂区位于子汇洲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红线一级管控区内、江宁子汇洲水源地二级保护区。

（6）滨江新城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位于长江重要湿地生态红线二级管控区内。

4 公众参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的相关规定，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公众参与。公众参与的形式为网上公示调查、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本次评价在网上公示调查结束后，拟采用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的方式对新城内外公众进行调查。

5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南京江宁滨江新城以原规划、环评及其批复为依据，着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现代物流、智能电网、轨道交通、文化创意产业，主导产业群体逐渐显现规模效应。其发展规模和时序与原规划、环评基本一致；入区项目与产业政策 and 用地布局规划基本相符；新城的基础设施建设、环境管理体系较为完善。区域环境质量总体能够达到相应功能要求，绝大多数公众对开发区的发展持支持态度。

经分析，只要进一步逐条落实原规划、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按本报告书所提整改建议一一解决现状环境问题，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按市政府、区政府的要求在 2017 年 11 月底关闭大件码头、永辉码头，强化环境管理体制的前提下，新城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可以有效的运行，各类污染物排放能够得到较好的控制，区域环境基本能够满足功能要求，可以实现新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促进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6 联系方式

委托单位：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联系人：张科长

联系电话：025-86125101

评价单位：南京国环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南京国环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蒋王庙街 8 号， 邮编 210042

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025-86773179

电子邮件：lyhnju@qq.com

传真：025-86773187